2020年预算草案有关情况的说明

一、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省本级（不含管委会，下同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03亿元，增长1%。其中，增值税129.8亿元，下降0.5%；企业所得税23.6亿元，下降0.9%；个人所得税4.2亿元，增长1.8%；资源税53.5亿元，增长2.9%；城市维护建设税0.05亿元，增长88.7%；房产税2.2亿元，增长4.6%；印花税0.7亿元，增长8.3%；城镇土地使用税4.2亿元，增长3.9%；土地增值税3.6亿元，增长5.6%；车船税1.2亿元，增长5.4%；契税3.9亿元，增长6.1%；环境保护税0.4亿元，增长6.3%；非税收入75.1亿元，增长2%。

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848.6亿元，下降0.5%。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.2亿元，下降39.4%；公共安全支出93.4亿元，增长6.7%；教育支出130.8亿元，增长14.6%；科学技术支出14.7亿元，增长11.8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.9亿元，增长26.4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1亿元，增长16.6%；卫生健康支出24.8亿元，增长7.6%；节能环保支出75.8亿元，下降7.7%；城乡社区支出0.4亿元，下降2.8%；农林水支出61.7亿元，下降0.2%；交通运输支出78.8亿元，增长4.7%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5.2亿元，增长30.4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.5亿元，增长157.2%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3.2亿元，增长2.2%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7.6亿元，下降2.7%；住房保障支出11.7亿元，增长12.5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3亿元，下降14.6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.7亿元，增长7.0%；其他支出31亿元，下降61.4%。上述收入加减同中央和市县各项结算后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是平衡的

二、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2020年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17.9亿元，下降56.6%，主要是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8.6亿元，增长46.3%；车辆通行费收入预计0.6亿元，下降97.9%；彩票公益金收入预计5.6亿元，下降5.4%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预计1.8亿元，增长4.4%。

2020年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32.4亿元，下降51.9%，主要是：城乡社区支出8.8亿元，增长169.1%；交通运输支出6.5亿元，下降88.4%；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2.2亿元，下降4.6%；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3.4亿元，下降22.9%。

三、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情况

2020年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1.6亿元，下降22.6%。一是利润收入1.6亿元，下降6.6%，主要是省国资委所属企业经营收益下降。二是股利股息收入1万元，减少0.3亿元，主要是省属国有金融企业股利股息减收。

2020年省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初步安排1.6亿元，下降43.2%。一是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0.6亿元，主要用于处置僵尸企业及其他费用性支出；二是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.2亿元，主要用于安排外部董事薪酬和审计费用等；三是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.8亿元。

四、2020年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（一）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0年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初步预计303亿元，加中央补助收入2550.6亿元（包括消费税和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81亿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12.3亿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31.2亿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-5.9亿元，专项补助收入20.7亿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751.5亿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60.1亿元，结算补助收入6.2亿元，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8亿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补助收入43.2亿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4.4亿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47.6亿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0.8亿元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.2亿元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4亿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1.7亿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6.1亿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59.6亿元，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0.4亿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5.1亿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564.2亿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6亿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79.6亿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79.4亿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18.1亿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0.4亿元，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2.7亿元），加市县上解省111.4亿元（包括固定专项上解62.3亿元，出口退税专项上解1.5亿元，其他上解47.6亿元）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9亿元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638.3亿元，省本级收入总计3722.3亿元。

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初步安排848.6亿元，加省补助市县2207.7亿元（包括消费税和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82.1亿元，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14.8亿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12.1亿元，城镇土地使用税基数返还支出8.7亿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65.3亿元，专项补助支出54.6亿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53.4亿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60.1亿元，结算补助支出69.3亿元，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8亿元，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补助支出43.2亿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3亿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支出243.3亿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0.8亿元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.2亿元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4.1亿元，贫困地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3.7亿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4.4亿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8.9亿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.9亿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87.3亿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70.4亿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14.3亿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239.1亿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69亿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支出40.7亿元），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597.2亿元、债务还本支出41.2亿元，上解中央支出27.6亿元，支出总计3722.3亿元，收支安排是平衡的。

（二）省本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0年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初步预计17.9亿元，加中央专项补助收入12.5亿元、专项债务收入227.5亿元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57.9亿元。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初步安排32.4亿元，加补助市县支出8.8亿元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216.7亿元，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57.9亿元，收支安排是平衡的。